

浙江省社科规划课题成果



STRUGGLE IN THE HETEROTOPIA:

A STUDY ON THE LITERARY DISCOURSE AND CULTURAL IDENTIFICATION OF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突围异托邦

华裔美国文学的话语范式与 文化认同研究

寇才军 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突围异托邦

华裔美国文学的话语范式与
文化认同研究

寇才军 著

项目依托：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
《美国多元主义文化语境中的“华裔文化表述”》
(课题编号：15NDJC044YB)

中央编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突围异托邦：华裔美国文学的话语范式与文化认同研究 / 寇才军著.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8.12

ISBN 978-7-5117-3644-4

I. ① 突…

II. ① 寇…

III. ① 华人文学 - 文化研究 - 美国

IV. ① I71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77432 号

突围异托邦：华裔美国文学的话语范式与文化认同研究

出 版 人：葛海彦

出版统筹：贾宇琰

责任编辑：谭 伟

责任印制：刘 慧

出版发行：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49 (编辑室)

(010) 52612316 (发行部) (010) 52612346 (馆配部)

传 真：(010) 66515838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鸿博昊天科技有限公司

开 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240 千字

印 张：17.25

版 次：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8.00 元

网 址：www.cctphome.com 邮 箱：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 中央编译出版社 微 信：中央编译出版社 (ID:cctphome)

淘宝店铺：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 (<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010) 55626985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55626985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异托邦与美国少数族裔文化政治	18
第一节 文化差异、异托邦与文化多元主义	18
第二节 异同之争：东方主义“刻板印象”及其反对	29
第二章 华裔文化民族主义者的文学抵抗	44
第一节 文化民族主义追踪	44
第二节 亚裔美国人运动与亚裔文化民族主义	47
第三节 奇卡诺文学的另类榜样	52
第四节 文化民族主义的理论缺憾及其反对	55
第三章 华裔美国文学的地缘学难题	61
第一节 文化的地缘性和民族文化权利的“地域陷阱”	61
第二节 “东方主义唐人街”与华裔“唐人街神话”	66
第三节 “外唐人街”文学	87
第四节 “中国根”和“环太平洋地区”概念	90
第四章 文化认同危机与华裔美国文学的作家话语	104
第一节 否定之否定：亚（华）裔族裔民族主义话语的初级语法	105
第二节 华裔民族主义、英雄主义传统的文学话语建构	112
第三节 “中国传说”的地道性之争	121
第四节 华裔文化属性的零碎化和民俗化	129
第五节 华裔文化身份的“商品化”和“符号化”	137

第五章 华裔美国文化话语权的性别之争.....	150
第一节 华裔文学叙事的男性话语.....	151
第二节 木兰新说——华裔美国文学的女性话语.....	162
第六章 “美学异托邦”及其突围.....	194
第一节 华裔美国文学的语言尴尬.....	194
第二节 华裔文学的审美范式及其突破.....	211
第七章 华裔美国文学的价值追问.....	245
第一节 华裔的“自我东方主义”.....	246
第二节 走进“成功学”的华裔文化认同.....	251
参考文献.....	265
英文部分.....	265
中文部分.....	266

绪 论

包括华裔美国文学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在内的亚裔美国文学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的兴起, 是当代美国文学的一个重要现象。

1976年, 华裔女作家汤亭亭 (Maxine Hong Kingston) 的小说《女勇士》首版 5000 册精装本几乎是一夜之间被抢购一空, 加印的 4 万册也随后告罄。图书市场和评论界的热捧, 使《女勇士》一举获得当年美国国家图书评论奖, 并于 1979 年获得美国《时报》(Times) “70 年代十佳非虚构类作品” 称号。至 1990 年, 据美国现代语言协会的统计, “《女勇士》是当今活着的作家当中被大学讲堂讲授得最多的作品”¹。汤亭亭之后的另外一个华裔女作家——谭恩美 (Amy Tan) 的出版业绩更是大得惊人, 她的《喜福会》1989 年首版精装本的销售就高达 27.5 万册, 在《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上连续保持 9 个月之久。² 华裔戏剧家黄哲伦 (David Henry Hwang) 的《蝴蝶君》不仅成功地打入了百老汇, 还一举荣获 1988 年托尼最佳戏剧奖 (Tony Award for best play)、外围批评家奖 (Outer Critics Circle Award for Broadway best play)、约翰·伽斯纳最佳美国戏剧奖 (John Gassner Award for best American play)、新剧本奖 (Drama Desk Award for best new play) 等各种奖项。

任璧莲 (Gish Jen) 的《水龙头幻象》(Water Faucet Vision) 被评为 1988 年美国最佳短篇小说, 而《同庚》(Birthmate) 则被由约翰·厄普代克担任评委的美

1 David Leiwei Li, *Imagining the Nation: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Consent*,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57.

2 张子清:《与亚裔美国文学共生共荣的华裔美国文学》。该文是张子清先生为译林出版社出版的华裔美国文学丛书撰写的总序。

国文学专家评为“一百年来美国最佳短篇小说”¹。长篇小说《典型美国佬》《蒙娜在应许之地》同样销售颇佳并获得评论界赞誉的任璧莲，在2003年还获得美国全国文学艺术学会颁发的25万美元施特劳斯俸金（Strauss Living），成了哈佛大学的驻校作家。雷祖威（David Wong Louie）的小说《错位》（Displacement）被收入1989年美国最佳短篇小说，其短篇小说集《爱的痛苦》（Pangs of Love）获得《洛杉矶时报》一等小说奖。²梁志英的小说《凤眼及其他故事》获2001年美国图书奖，并被《洛杉矶时报》评为2000年度最佳小说之一。来自中国大陆的哈金的《等待》获得1999年美国“国家图书奖”，2000年“美国笔会/福克纳小说奖”。

这一系列的奖项，说明了华裔美国文学的成就，也表明了美国主流文化对华裔族裔文化接受的角度和程度。

在1999年出版的《剑桥美国文学史》第七卷中，包括华裔文学在内的亚裔美国文学被置于“新兴文学”一章给予考察和分析。³在该章的撰写者——纽约大学的塞勒斯·P.K. 帕特尔看来，新兴文学之“新”是对占优势的统治文化来说的，作为新兴文化，其关键的成分就是与主流话语的潜在对抗，“不断地创造种种新的意义、新的价值观、新的习俗、新类型的社会关系”⁴。而主流文化，亦即占统治地位的文化，当然不会轻易让步，它总是依靠既有的权柄维护自己的地位，并试图缓解遗留文化和新兴文化对它构成的挑战。

作为“新兴的”文化现象的华裔美国文学，也同时面临着主流宰制文化的压制与褒奖——两种相反又相成的控制策略。比如，对女性作家的褒奖与对男性作家的压制同步，而对愤怒抗议型文学的压制则与对喜剧型、异国情调性作品的

1 Dave Weich, *Gish Jen Passes Muster—Again*, Powells. com, 网上资料。

2 King-kok Cheung(editor), *Words Matter: Conversations with Asian American writers*.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p.190.

3 对于这些“新兴的”文学，美国加州大学的Wlad Godzich则称其为“冒现的文学”（emergent literature），意思基本相同，指这些文学出现的突然性，以及其相对于主流传统文学的另类特征。台湾学者多沿用“冒现的文学”的说法。郑州大学郭英剑著有《冒现的文学》一文，论述当代美国华裔文学。郭文见《暨南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4年第1期。

4 萨克文·伯科维奇、查尔斯·H. 卡斯韦尔：孙宏主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5年，第562—566页。

褒奖同步。当然,这种奖惩并非明确的制度性的、条文性的,恰恰相反,它显得更像是文学消费市场、图书评论界自主选择的结果。但无论如何,20世纪60年代后,尤其是90年代,以“文化多元主义”为旗帜、以自由平等为信仰根基的美国文化界、知识界、教育界还是给予了包括华裔在内的亚裔美国文学足够的重视。按照美国政府“肯定性行动法案(The Affirmative Action)”¹的精神,首先是教育界、知识界,然后是社会其他领域都用实际行动“确认”“确保”境内的少数民族裔、边缘社会群体获得基本的权利。这些权利,包括工作权利、选举权,也包括教育权利和保护自己原有文化不受歧视的“话语权”。而文学,正是这种话语权的重要形式。借着民权运动的春风,亚裔(华裔)文学文化就像雨后的春笋,拱破已经潮湿松软的美国文化地表,成为被盎格鲁—新教白人主导的美国文化森林崭新的风景。这种异样的气味,是如此强烈和新鲜,以至于在短短的时间内,无论是在大学建制、文选编纂、文学史书写、文学批评,还是在讲究金钱原则的文化市场,华/亚裔文学都已经成了不可忽视的一个部分。

敏感的族裔性,从一开始就是华裔美国文学写作本身的特点。人称“华裔美国文学教父”的赵健秀既是作家,又是批评家,他不仅在写作中实践自己所倡导的“族裔文化民族主义”性质的写作纲领,还要求别的华人作家、亚裔作家加入同盟,叙写华裔美国经验,共同创造华裔美国人族裔文化的辉煌。赵健秀、徐忠雄等华裔作家的文学创作和批评实践,明显地是站在民族文化整体的基点,期望民族文化整体作为美国文化多元之“一元”的坚实存在。然而,相当吊诡的是,他们作为个体又是典型的美国式的个人英雄主义者,在美国这一个个体主义盛行的社会而非中国集体主义型的社会中生存、奋斗、写作。在其呼吁建构整体性的族裔文化精神之时,又以其本质化的独断一元论排斥族裔内部、性别之间的见解和立场的差异。汤亭亭、黄哲伦、任璧莲、雷祖威等作家也兼具批评家的功能。汤亭亭和赵健秀几成死敌,而黄哲伦也难入赵健秀的法眼。他(她)们的文学创作,也总是在对华裔族裔文化属性的论争中,采取某一角度某一立场,展开对华

1 在美国19世纪60年代民权运动中,美国政府先后通过了一系列法律文件,旨在消除长期存在的种族歧视。“肯定性行动”法案1965年9月由约翰逊总统签署,是对1964年民权法案的补充,意在敦促各社会机构增加少数民族在就业、教育和商业等各领域的配额,弥补其历史上被歧视被压迫的情况。

裔美国生活故事的描绘，并呈现与赵健秀作品迥然不同的精神风貌。赵健秀坚决反对白人主流媒体视华裔男性“娘娘腔”的“刻板印象”叙事，拒绝承认华裔文化歧视女性，因而他也拒绝承认汤亭亭、谭恩美的角度，也拒绝承认黄哲伦的角度，他干脆宣称他（她）们是“伪华裔作家”“伪华裔文化”。但美国学界和中国的美国文学研究界似乎没人会把汤亭亭等排除在华裔美国文学的范畴之外。对于华裔美国文学场域之外的人，无论是一般读者还是研究者，外延性的概念更容易被采纳，本质性概念相对来说则要等待研究、沉淀，要滞后许多。哈佛大学教授内·格拉泽在谈到“肯定性行动”时说，肯定性行动的精神应该是鼓励不再受歧视的少数种族能够效仿欧洲移民及其后代，作为个体而非某群体的一员融入美国社会的主流。¹事实上，就华裔美国文学而言，作家也都是个体性的，与任何别的文学一样，并非民族团体委派的文化发言人。但吊诡的是，因为文学稀缺、作家稀缺，为民族文化代言又似乎成了早期华裔作家不可推脱的责任。个人经验与族裔生活别无选择地构成了华裔作家写作的双重主题，在高度重视个体性、独特性、创造性的美国文艺场域，独特的族裔性正如“肯定性行动”意欲解决的种族歧视一样对华裔作家具有双重影响：易于上位，也易于遭受质疑。无论如何，族裔特点，或者说华裔（亚裔）文化的族裔属性，在华裔美国文学的开场锣鼓中，既是梦想的乌托邦，又是充满了论争的虚拟战场，成为华裔美国文学表达和文化发展持续性的困惑和永久性的焦点。

如果再具体到细节，华裔美国文学文化认同、文学表述的差异可能就更大了。这无疑是摆在我们这些文学、文化的深层研究者面前的障碍。我们无法像研究浪漫主义文学那样，根据文本，勾连作者及其时代风云，进行艺术价值和思想意义的探究。作为研究者，我们如果把一种本质性的精神当作理解一种族裔文学、文化的基础，像19世纪黑格尔式的经典哲学要求的那样，可能完全无所适从。华裔（亚裔）内部的分裂，作家、作品的文化取向的多样性、差异性，根本无法给我们提供一个稳定的内涵构建和基础来论说其成败得失。华裔（亚裔）美国文学、文化，从一开始就更多地是一个外延性的范畴，一如美国肤色政治中的

1 余志森：《美国多元文化研究——主流与非主流关系探索》，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53页。

白、黑、黄的颜色分别，而不是主体精神的实质状态。而且，这个外延性的概念的外延也不是确定的，而像篱笆墙一样满是漏洞，没有远红外警戒。它最初包含了日、韩裔美国人而将新华人移民拒之门外，后来似乎又有跨越太平洋连接故土之势。这个外延松动的概念内涵也更模糊，从诞生开始，就处于一直被定义、被抗议的争论性议程中。所谓华（亚）裔美国文学从来不是一个文学历史线索上的稳固的材料和密封完好的档案，而是一只船，一只冒着烟的老式的轮渡，从遥远的彼岸而来，在美国文化的海洋和内河中，在各种阴晴不定的天气里航行。

自从1968年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成立亚美研究机构以来，华裔/亚裔美国文学就被置于美国独特的种族文化背景下来进行研究。尽管后来有女性主义的兴起、后现代话语的泛滥，华裔/亚裔文学研究仍然没有离开族裔文化的范围。族裔文化对主流宰制文化的潜在对抗，或者说基于后殖民主义的“反话语”，是华裔美国文学写作和批评的长期关注点，也是女性主义、后现代主义研究视点审视华裔文学的社会学、文化学基础。就女性主义而言，华裔文学的女性主义必须在华裔整体被“女性化”的背景下来理解，它不是简单地反对男权，而是在反对族裔文化内部男权的同时，反对种族间的不平等。这种不平等，包括族裔男性的被女性化，也包括族裔女性被白人女性的“他者化”。后现代理论对“差异”、“离散”的强调，几乎消解了族裔文化对“地域”“语言”“民族”“认同”的倚重，但这种危机也同样必须与当代全球化潮流对移民社群的影响联系起来进行考虑。换句话说，华裔美国文学必须首先被当作多元文化中的一种民族（宏观而言）或者族裔（微观而言）的文化的审美表达来理解。

在美国的华裔美国文学研究，相当多的是在亚裔美国文学的总目下展开的。在美国的“颜色政治”中，重要的是皮肤的白、黑、黄间的差别，“黄人”内部日裔和华裔的区别是个次级概念。“黄人”“东方人”本身就是一个少数民族概念。这种不区分来自于美国公众对东方知识的匮乏，更来自于一种漠视的态度。但同样，这共同的漠视也造就了“黄人”共同的命运，在抵抗民族压迫和种族歧视的斗争前线使之成为某种意义上的民族共同体。

就稍近的研究而言，Lisa Lowe的论文《移民法案——亚美文化政治研究》（*Immigrant Acts: On Asian American Culture Politics*, 1996）研究的就是亚裔美国

文化整体的文化政治问题。作为族裔文化研究的论文，它的立足点正是美国有关亚洲的移民法案的历史。在他看来，不同历史时期、不同条件下美国亚洲移民法规的制定和更改，极大地影响了亚裔美国社会的人口构成、生存环境以及文化认同。对于移民来说，“文化并不仅是个体以民族共同体一员的身份来言说的领域，也是历史的协调仲裁处，通过它，过去得以回归和记忆保留，无论过去多么破碎、不完美，甚至于被人拒绝承认。通过这种记忆和重写，主体和社群的新形式得以思考和表达”¹。文化并非天然具有政治性，但亚裔美国文化却因为对政治事件的记忆和文化表达所面临的政治环境，而表现出明显的政治性。《移民法案》所致力，正是从美国移民法案出发，考察亚裔美国文化与美国种族政治的关系。在亚美文化研究与美国当代族裔文化研究计划、美国种族论争与马克思主义种族论述、文学研究与关于种族剥削的女性主义分析等纵横交错的联系中，《移民法案》关于亚美文化的政治研究给人提供了一个宏观而又颇具深度的观察，揭示了亚美文化生成、变化的总体“文化生态环境”。

稍后出版的李磊伟（David Leiwei Li）的论著《想象民族——亚裔美国文学和文化舆论》（*Imagining the Nation :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Consent*,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也把与美国移民法相关的亚裔美国人对美国公民身份的获得当作理解亚美文学的出发点。标题“想象民族”暗示了作者对安德森“想象社群”以及霍米·巴巴关于“民族与叙事”等现代/后现代民族叙事理论的借鉴。与《移民法案》相比，《想象民族》的论述更贴近了亚裔美国文学写作的“冒现”及发展本身。它详尽地分析了亚美文学的产生、“冒现”，亚美作家以及文学对美国的宣认，亚美文学的亚洲根基，以及新的跨国资本时代族裔文化身份的表达危机和超越的努力。

Leslie Bow 的论文《背叛和其他的颠覆行为》（*Betrayal and Other Acts of Subversion——Feminism, Sexuality, Asian American Women's Literatur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1）是一部典型的女性主义著作。以亚裔美国女性作家的作品为研究对象，以女性主义为核心思想，作者深入研究了亚裔女性对男性所期待的

1 Lisa Lowe, *Immigrant Acts: On Asian American Culture Politics*,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reface, x.

女性偶像的背叛，对民族主义集体宏大叙事的对抗、颠覆，以及她们对白人文化的反驳。

来自中国台湾的在美国获得博士学位的张琼惠的论文《转型中的华裔美国文学》(*Transforming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Peter Lang, 2000) 专注于华裔美国英语文学，深入研究了华裔文学的历史属性以及族裔属性的变化。在历史书写、神话变形、华裔自传、华裔文学经典建构等方面，该论文都提出了诸多新见。颇为有趣的是，作者还以“杂碎(chop suey)”为关键词，论述了华裔美国文学、文化的“杂碎”特征。这个“杂碎”，作为霍米·巴巴后现代文化主体“混杂性(Hybridity)”的中国版本，并无可非议，但隐含在命名背后的隐隐约约的“中国文化中心主义”却是耐人寻味的。

来自中国大陆的尹晓煌(Xiao-huang Yin)毕业于哈佛大学。他的博士论文《1850年代以来的华裔美国文学》(*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since 1850s*) 2000年由伊利诺伊大学出版社出版，南开大学于2006年出版了中译本。与以前所有研究不同的是，尹晓煌的论文第一次把华裔美国人的汉语作品纳入华裔美国文学的范畴，与英语写作的文本一起，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在他这里，华裔美国文学第一次真正成了华裔美国人的文学，而不再仅仅是说英语写英语的华裔美国人的文学。这一拓展可谓意义重大。因为汉语作为华裔的主要语言之一，确实担当了团结华裔社群并自由表达族裔生活感受的文化工具的角色。如果我们不可能不把华裔美国文学的写作当作美国主流宰制文化的一种“反话语”的话，如果华裔美国文学的政治属性分析难以避免，那么，汉语写作的华裔美国文学就应该得到足够的重视。遗憾的是，我们并没有多少这方面的资料，也少有人进行深入的研究。

相对于美国而言，中国学界对华裔美国文学的关注和研究都起步较晚。远隔重洋，又隔着语言的屏障，兴起在美国文坛的华裔文学向中国的传输需要一定的时间。另一个障碍来自于文化环境。中国台湾与中国大陆不同，而中国台湾与中国大陆的文化环境与美国相比，也大不相同。这个接受环境的巨大差异，直接影响了华裔美国文学在中国的市场接受和学术研究。举例来说，在美国热销高达几十万册的谭恩美的小说《喜福会》在中国大陆的印数只有6000册。而由张子清先生主编、译林出版社出版的“华裔美国文学丛书”的计划，也因为市场发行的

原因中途搁浅。

因为语言的原因，华裔美国文学在中国的研究主要在各大大学的英美文学系展开，而研究的主要方式首先就是引介。在中国台湾，“中央研究院”欧美文学所是华裔美国文学研究的主要基地。1993年、1995年、1997年，欧美所先后三次举办了华裔美国文学的专题学术研究会议，并结集出版了前两次研究会上的论文，分别为1994年出版的《文化属性与华裔美国文学》和1996年出版的《再现政治与华裔美国文学》。而以华裔美国文学为主要研究领域的单德兴先生，则在2000年出版了他的论文集《铭刻与再现》。台湾地区由于曾被殖民的历史，此地的研究者似乎也有了更多的感同身受，他们关注华裔美国文学的角度，在华裔文化与美国主流文化的对抗协商，更在华裔文学所折射的文化属性的嬗变上。几乎同样呈现杂交文化特点的台湾语境中的文化学人，更多地采用了后现代族裔文化理论来理解并分析远隔重洋的华裔美国文学的“杂种”文化属性的形成和表达，个中原委，耐人寻味。台湾的华裔美国文学研究在20世纪90年代还初步完成了学科建制化的过程，台湾大学、台湾师范大学、“中央”大学、辅仁大学、淡江大学等都开设了华美文学研究的课程，而且，按照单德兴的说法，华裔文学研究在台湾英美文学研究中已经后来居上，成了“强势论述”。¹

中国大陆学界对华裔美国文学的研究起步较晚。《女勇士》的汉译本1998年才由漓江出版社出版，谭恩美的《喜福会》1999年由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译林出版社的“华裔美国文学丛书”在2000年才启动。研究的文章也主要是译介。随着译介的累积，深入研究也得以进展。北京外国语大学2003年成立了“华裔美国文学研究中心”。而北京大学出版社也于2003年出版了程爱民主编的《美国华裔文学研究》论文集，该论文集荟萃了国内研究华裔美国文学的主要学术论文。

因为中国大陆接触华裔美国文学是从汤亭亭的《女勇士》开始的，也因为女性学者对文学研究领域的积极进入，女性主义的关心也就成了研究者的主要切入点。如已经出版的解放军外国语大学的石平萍的博士论文《母女关系与性别、种

1 单德兴：《冒现的文学/研究：台湾的亚美文学研究》，见《中外文学》2001年第11期“亚美文学专号”（中外文学月刊社，台湾大学外文系），第14页。

族的政治——美国华裔妇女文学研究》(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4 年),就是从母女关系入手,以女性主义的主要理论来展开对华裔美国女性文学的研究。四川大学肖薇的博士论文《异质文化语境下的女性书写——海外华人女性写作比较研究》,也是从女性书写的角度,用比较文学的方法对华裔美国女性文学作品进行深入研究。大陆学界的另一个关心,同样来自对华裔美国文学文化属性的兴趣。与美国亚裔知识分子和中国台湾学者不同的是,中国大陆学者对论述的“中国文化中心论”前提似乎不加掩饰。这来自于中国大陆近年来的经济发展所带来的文化复兴的感觉,也来自于我们历史上对种族文化、种族差异等问题的迟钝和隔膜。当然,我们仍然可以将其理解为一种文化研究者本身的研究立场的选择。卫敬宜的论文《西方语境中的中国故事》,正是以中国文化为依据,观察分析华裔美国人所携带的、华裔美国文学所表达的来自中国文化的“故事”,在美国环境中的变形和重写。

2005 年以后,也就是作为本书初稿的博士论文完成之后的十年间,中国大陆学界先后出版了十几本研究华裔美国文学的著作。重要的有李贵仓《文化的重量——解读当代华裔美国文学》(人民出版社 2006 年)、陆薇《走向文化研究的华裔美国文学》(中华书局 2007 年)、徐颖果《跨文化视野下的华裔美国文学:赵健秀作品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8 年)、张琼《从族裔声音到经典文学:美国华裔文学的文学性研究及主体反思》(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9 年)、唐蔚明《显现中的文学:美国华裔女性文学中跨文化的变迁》(南开大学出版社 2010 年)、丁夏林《血统、文化身份与美国化:美国华裔小说主题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等。不难看出,跨文化、民族认同等主题,依然是有着现代性焦虑和世界性情结的当代中国学者关心的核心论题。

就本人而言,我无意非议中国文化中心或者女性主义的立论的基础,对女性来说,女权主义似乎有先验的理由,而中国文化的本位意识也似乎是日益发展的中国社会的当然本分。然而必须提醒的是,华裔美国文学作为一种边缘文化现象,从一开始就有赵健秀等人提出对于来自美国白人文化和来自中国或者日本等迁出国文化的“双重宰制”的忧虑。在全球化时代的今天,我们应该对任何一种文化中心的立场都保持足够的警惕。强势的文化霸权,以种种体制的、行政的、

法律的力量维护着与其相适应的文化传统，牢牢掌控着阐释的权力，也同时消解着“非地道”的、“异端的”文化的力量，阻碍着文化的更新。华裔美国人的文化，如果从国家文化的角度来看，从来不可能是地道的美国（白）人文化，也不是道地的中国（汉）文化。对于全球化时代的文化知识分子来说，任何以“地道”和“权威”自居的对华裔美国文学的审视和批评其实都是一种“妄议”，是对华裔美国人历史和社会环境的无视，是对文化空间性的无视。对文化国族性、地道性的固执己见，终将使我们丧失跨文化视野，无视华裔美国文学“兴起”的跨文化意义。

然而，从本书稿的写作之初到完成，立场的问题依然在困扰着我，挥之不去。意识到民族文化中心论的潜在影响，不等于我就能摆脱一种文化中心论的影响；意识到女性主义视角的褊狭，不等于我就能挣脱性别对人的思维和判断的基因遥控。随着阅读的深入和写作的展开，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都觉得对这种挣扎的摆脱几近徒劳。这种挣扎不仅是我个人的，也是华裔美国文学写作和研究本身的。它们几乎是异质同构。在美国和中国之间，在英语和汉语之间，在个体和社群之间，在男性和女性之间，在政治与文学之间，华裔美国文学以及关于华裔美国文学的研究都无法简单明了地、清楚地表明自己的立场。超越二元对立的愿望紧紧纠缠着这一系列二元对立的组合。几经考虑，我终于决定把这种挣扎表现出来，以摆脱挣扎的美好愿望，展现出华裔美国文学作为族裔文学在诸多二元对立组合中挣扎的轨迹。

“轨迹”，是一个典型的后现代词语，与“延异（difference 的法语词）”等一起构成德里达解构主义哲学的杀伤性武器。主体、意义、本质都在无边的延异中消散了，只留下轨迹，供后人做米歇尔·福柯所谓的“谱系学研究”，聊供勾陈索引。

从某种模糊的角度来说，后现代主义就是一个“没有主义”的“主义”，一个反对本质化表述的解构主义的概念团。当然，时至今日，我们已经完全没有必要把“后现代主义”奉为思想的主臬，经济领域的全球化、管理学领域的大数据、政治领域的一元主义传统等，依然延续着亚里士多德以来的总体性、本质性概念。但就文学这种弹性巨大的人文学科来讲，后现代主义对整体性的反对始终

是个警钟，提醒我们警惕意识形态领域广泛存在的“虚构”和“霸权”等非理性、非科学的存在。

本质的模糊性、外延的松动性，始终是华裔美国文学的特征，也大抵是所有非主流文化的生存困境。在这一困境之下，采取一个外延性的概念来囊括华裔美国文学、研究其文化认同以及美学特征，可能就是我們无奈的选择。此故，本书采用外延性的“族裔文学”概念来梳理华裔美国文学的写作和发展，以及华裔文化认同及其批评。

族裔文学（ethnic literature），按照罗杰·丹尼尔斯（Roger Daniels）的说法，在美国语境内，就是“集中关注一个族裔群体或者一个有色人种社群”的文学。¹族裔概念是一个人种的概念，一个种族文化的概念。从大的范围讲，在美国按照皮肤颜色划定的种族图表中，华裔和日裔、韩裔、越南裔等共属“亚裔美国人（Asian American）”黄种人范畴；从小的范围讲，就祖先来源国划分，凡来自中国（含港台）在美国定居的美国公民，都是“华裔美国人（Chinese American）”。当然，我们这里得小心赵健秀曾经反复强调的“美国生民（America Born Chinese-American）”概念。按照他的规定，只有在美国出生的具有美国公民身份的ABC才是华裔美国人。然而在丹尼尔斯那里，“人种文化”或者“族裔文化”不仅仅是人种的概念，更是个文化概念，关键在后者，在于这个个体或者群体携带的文化信息和价值系统。这一概念显然具有更大的包容性和外部识别性。按照这一标准，哈金——这个从中国大陆移民到美国、最终获得美国公民身份的作家，因为其对“中国文化”和“华人移民文化”的文学表述，理所当然地在文化上属于“华裔美国文学”的范畴。

在美国这个以盎格鲁-撒克逊移民后裔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中，族裔的概念同时还意味着“边缘”和“少数”，意味着文化上的“非主流”状态。把华裔美国文学当作美国族裔文学之一种，首先认定了华裔文学的美国性。笔者也因而更倾向于首先从美国社会文化的具体的历史性角度来考察华裔文学、文化的历时性变化，而不是以一个中国人的情感态度来强调它与中国文化的从属关系，更不

1 见丹尼尔斯给尹晓煌的论文所写的前言。Xiao-huang Yin,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since 1850s*,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0, Foreword.

会以地道的中国学者的权威感，否定华裔作家在美国语境中对相关“中国文化符号”的另类表述。当然，中国文化符码在美国语境中的“故事新编”也是我们作为中国学者必须注意的，尤其是在全球化背景下思考中国文化的国际角色和国际表达时，中国文化的通约性和不可通约性都需要我们反思考量。

“族裔文学/文化”的视点，也同时消除了困扰华裔美国文学概念界定的语言问题。尽管有人坚持说只有用英文写作的才算是华裔美国文学¹，但华裔美国人的双语状态、混杂语状态也决定了汉语之于华裔美国人文化认同的重要性。汉语写作于美国英语读者可能是隐身的，但对于使用汉语的华裔却是真实自我的胞衣，是华裔族裔文化表达的隐性维度。

作为一个外延性概念，族裔文学（文化）的概念也暗含空间概念的特征。由现代主义的时间性哲学向后现代主义的空间哲学的当代转折中，米歇尔·福柯对“异托邦（Heterotopia）”观念的发明和阐述，至关重要。一反现代经典哲学对同质化的现代性、主体性的合法性认定，“异托邦”强调差异性的空间存在。华裔美国文学（文化）作为美国文学（文化）的边缘性存在，一直是非主流的，甚至是被视为异质性的。这种特点，正与福柯所言的“异托邦”相合。“异托邦”既是对流行已久的“乌托邦”的反驳，某种意义上又是对它的修正和继承。多元主义文化理念和政治实践，其哲学的根基就是“异托邦”，而多元主义文化背景正是华裔（亚裔）美国文学“冒现”的社会学基础。在本书后面的章节中，对这个作为本书论述的哲学基础概念，我们将再做讨论。

另外一个与本书联系至为密切的概念是“文化消费主义（Cultural Consumerism）”。这一概念与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相连，与经济上的“消费主义”相关，强调文学文化消费追求快感满足而非意义探究的享乐主义特征。法国思想家鲍德里亚、布迪厄，英国社会学家安东尼·吉登斯，围绕消费与文化、消费与身份认同等诸多问题，展开了抽丝剥茧、鞭辟入里的分析论述，对我们研究美国消费主义主导的文学市场中的华裔美国文学兴起，提供了观察研究

1 如张子清、王理行等学者就坚持华裔美国文学的英语语言标准。张子清的观点在“华裔美国文学丛书”的总序中得到了清楚的表达；王理行的观点表述在《论“华裔美国文学”的中文译名、界定和宏观把握》一文中，见汪介之、唐建清主编：《跨文化语境中的比较文学》，南京：译林出版社，2004年，第361页。